

景德镇市珠山区信访局部门 2021 年度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珠山区信访局部门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责
- 二、部门基本情况

第二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十、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表

第三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二、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三、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七、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八、珠府性基金与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及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九、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区信访局部门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能

(1) 负责处理人民群众给区委、区政府来信、来电,接待来访,倾听人民群众的意见、建议和要求,确保信访渠道的畅通,及时向区委、区政府报告来信、来电、来访中人民群众提出的重要建议和反映的重大问题。

(2) 承办中共中央、国务院、省委、省政府、景德镇市委、市政府及区委、区政府领导批示交办、转办的信访事项;根据区委、区政府领导的意见,向有关部门、镇(街道)转送、交办有关信访事项,检查、督办信访事项的处理和落实。

(3) 协调处理跨地区、跨部门的重要信访问题;配合职能部门会办、督办信访老户和重要信访案件。

(4) 检查、指导、督促各镇(街道)、区级机关各部门、各单位的信访工作,开展信访宣传和研究工作。

(5) 为来信、来电、来访人员提供有关政策咨询,做好信访人员的思想疏导、矛盾化解工作。

(6) 综合分析人民群众来信、来访、来电反映的情况,征集、筛选和提供信访信息和建议,对带有全局性的或重要信访问题开展调查研究,提出解决问题的方案或建议。

(7) 负责组织实施全区信访工作目标管理,提高信访工作质量,加强信访队伍的自身建设,开展信访专兼职干部培训和

信访宣传工作，提高信访干部的政治和业务素质；研究和探讨信访工作的规律和理论，指导信访工作实践，发挥信访工作的社会效益。

（8）配合公安、武警等部门处置人民群众以集体上访为由的游行、集会、请愿活动，依法维护信访秩序。

（9）按照《信访条例》规定，对有关信访干部和信访群众提出奖励或处罚的建议。

二、部门基本情况

纳入本套部门决算汇编范围的单位共 1 个，珠山区信访局本级。

本部门 2021 年年末实有人数 9 人，其中在职人员 9 人，离休人员 0 人，退休人员 0 人（不含由养老保险基金发放养老金的离退休人员）；年末其他人员 0 人；年末学生人数 0 人。由养老保险基金发放养老金离退休人员 2 人。

第二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编制单位：景德镇市珠山区信访局

2021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按功能分类）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239.5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262.6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0.00	二、外交支出	33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34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0.00
五、事业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6	0.00
六、经营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0.00
八、其他收入	8	0.02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8.43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3.81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6.44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239.56	本年支出合计	58	281.30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0.00	结余分配	59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41.74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0.00
	30			61	
总计	31	281.30	总计	62	281.30

注：1.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金额单位：万元

编制单位：景德镇市珠山区信访局

2021 年度

项 目			本年收 入合计	财政拨 款收入	上级 补助 收入	事业 收入	经营收 入	附属单 位上缴 收入	其他收 入	
支出功能分类科 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239.56	239.54	0.00	0.00	0.00	0.00	0.02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20.87	220.86	0.00	0.00	0.00	0.00	0.02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 及相关机构事务	220.87	220.86	0.00	0.00	0.00	0.00	0.02
2010301			行政运行	9.28	9.28	0.00	0.00	0.00	0.00	0.00
2010308			信访事务	211.60	211.58	0.00	0.00	0.00	0.00	0.02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 出	8.43	8.43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 支出	8.43	8.43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 本养老保险缴费支 出	8.43	8.43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81	3.81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81	3.81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81	3.81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6.44	6.44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6.44	6.44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6.44	6.44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编制单位：景德镇市珠山区信访局

2021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科目名称	本年支 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 出	上缴上 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 位补助支 出
支出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281.30	281.30	0.00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62.61	262.61	0.00	0.00	0.00	0.00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 机构事务	262.61	262.61	0.00	0.00	0.00	0.00
2010301			行政运行	9.28	9.28	0.00	0.00	0.00	0.00
2010308			信访事务	253.34	253.34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43	8.43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8.43	8.43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 保险缴费支出	8.43	8.43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81	3.81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81	3.81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81	3.81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6.44	6.44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6.44	6.44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6.44	6.44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编制单位：景德镇市珠山区信访局

2021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行次	金额	项目（按功能分类）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 预算财政 拨款	政府性 基金预 算财政 拨款	国有资 本经营 预算财 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239.5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262.60	262.60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0.00	二、外交支出	34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0.00	三、国防支出	35	0.00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0.00	0.00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7	0.00	0.00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0.00	0.00	0.00	0.0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0.00	0.0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8.43	8.43	0.00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3.81	3.81	0.0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0.00	0.00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0.00	0.00	0.00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0.00	0.00	0.00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0.00	0.00	0.0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0.00	0.0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0.00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0.00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0.00	0.00	0.00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0.00	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6.44	6.44	0.0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0.00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0.00	0.00	0.00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0.00	0.00	0.00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0.00	0.00	0.00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0.00	0.00	0.00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0.00	0.00	0.00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0.00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239.54	本年支出合计	59	281.28	281.28	0.00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41.74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0.00	0.00	0.00	0.00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41.74		6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0.00		62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0.00		63				
总计	32	281.28	总计	64	281.28	281.28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

总支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编制单位：景德镇市珠山区信访局

2021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1	2	3	
			栏次			
			合计	281.28	281.28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62.60	262.60	0.00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262.60	262.60	0.00
2010301			行政运行	9.28	9.28	0.00
2010308			信访事务	253.32	253.32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43	8.43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8.43	8.43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8.43	8.43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81	3.81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81	3.81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81	3.81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6.44	6.44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6.44	6.44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6.44	6.44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编制单位：景德镇市珠山区信访局

2021 年度

公开 06 表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97.88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94.17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0101	基本工资	33.62	30201	办公费	6.32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102	津贴补贴	24.14	30202	印刷费	10.8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0103	奖金	5.04	30203	咨询费	5.90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4.17	30204	手续费	0.04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0.00
30107	绩效工资	0.00	30205	水费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1.49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8.43	30206	电费	0.00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0.00	30207	邮电费	1.09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1.49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4.70	30208	取暖费	0.0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款	0.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0.0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93	30211	差旅费	8.10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10.68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0114	医疗费	0.00	30213	维修（护）费	1.93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5.16	30214	租赁费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87.75	30215	会议费	0.00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0301	离休费	0.00	30216	培训费	0.00	3101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0302	退休费	0.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0.51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0304	抚恤金	0.00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0305	生活补贴	48.07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3.92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38.97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1.76	312	对企业补助	0.00
30309	奖励金	37.73	30229	福利费	0.00	31201	资本金注入	0.00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00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0.00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4.95	31204	费用补贴	0.0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1.95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1205	利息补贴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9.89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0.00
						399	其他支出	0.00
						39906	赠与	0.0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00
						39999	其他支出	0.00
人员经费合计		185.62	公用支出合计					95.6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编制单位：景德镇市珠山区信访局

2021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栏次	年初预算数	决算数
行次		1	2
一、“三公”经费支出	1	3.29	0.51
1.因公出国（境）费	2	0.00	0.00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3	0.00	0.00
（1）公务用车购置费	4	0.00	0.00
（2）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	0.00	0.00
3.公务接待费	6	3.29	0.51
（1）国内接待费	7	-	0.51
其中：外事接待费	8	-	0.00
（2）国（境）外接待费	9	-	0.00
二、相关统计数	10	-	-
1.因公出国（境）团组数（个）	11	-	0
2.因公出国（境）人次数（人）	12	-	0
3.公务用车购置数（辆）	13	-	0
4.公务用车保有量（辆）	14	-	0
5.国内公务接待批次（个）	15	-	5
其中：外事接待批次（个）	16	-	0
6.国内公务接待人次（人）	17	-	57
其中：外事接待人次（人）	18	-	0
7.国（境）外公务接待批次（个）	19	-	0
8.国（境）外公务接待人次（人）	20	-	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年初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编制单位：景德镇市珠山区信访局

2021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年初结转 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 结余
支出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1	2	3	4	5	6
		栏次						
		合计	0	0	0	0	0	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说明：当此表数据为零时，即本部门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编制单位：景德镇市珠山区信访局

2021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合计	0	0	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说明：当此表数据为空时，即本部门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表

公开 10 表

编制单位：景德镇市珠山区政府办

2021 年度

单位：台、辆、套

项 目	栏次	决算数
一、车辆数合计(台、辆)	1	0
1. 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2	
2. 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3	
3. 机要通信用车	4	
4. 应急保障用车	5	
5. 执法执勤用车	6	
6. 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7	
7. 离退休干部用车	8	
8. 其他用车	9	
二、单价 50 万元（含）以上通用设备（台，套）	10	0
三、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专用设备（台，套）	11	0

注：本表反映截止 2021 年 12 月 31 日，部门占用的国有资产情况。

说明：当此表数据为空时，即本部门（单位）无相关资产。

第三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1 年度收入合计 239.54 万元，其中财政预算拨款 239.54 万元。较上年减少 27.22 万元，减少 10.2%；主要原因是：压缩支出，减少拨款数。本年收入总计 281.3 万元，其中年初结转和结余 41.74 万元，较上年减少 15.54 万元，下降 37.23%，主要原因是：部分账款结清，导致今年结转和结余下降。

本年收入的具体构成为：财政拨款收入 239.54 万元，占 100%；事业收入 0 万元，占 0%；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其他收入 0 万元，占 0%。

二、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1 年度支出总计 281.3 万元，其中本年支出合计 281.3 万元。较上年减少 42.39 万元，下降 13.1%，主要原因是：压缩各项开支。年末结转和结余 0 万元，较上年减少 41.74 万元，下降 100%，主要原因是：财政收回结余资金。

本年支出的具体构成为：基本支出 281.3 万元，占 100%；项目支出 0 万元，占 0%；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其他支出（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上缴上级支出）0 万元，占 0%。

三、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1 年度财政拨款本年支出年初预算数为 94.1 万元，决算数为 281.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298.93%。其中：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年初预算数为 75.42 万元，决算数为 262.6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348.21%，主要原因是：今年本部门工作任务较多，工作性支出增加。

（二）社会保障与就业支出年初预算数为 8.43 万元，决算数为

8.4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主要原因是：年初预算准确。

（三）卫生健康支出年初预算数为 3.81 万元，决算数为 3.8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主要原因是：年初预算准确。

（四）住房保障支出年初预算数为 6.44 万元，决算数为 6.4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主要原因是：年初预算准确。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281.3 万元，其中：

（一）工资福利支出 97.88 万元，较上年减少 1.98 万元，下降 2.02 %，主要原因是：年度单位人员调整，薪资减少。

（二）商品和服务支出 94.17 万元（其中，其他商品服务支出 9.89 万元），较上年增加 26.07 万元，上升 27.68%，主要原因是：工作中心任务发生变化。导致工作经费调整。

（三）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 87.75 万元，较上年减少 71.93 万元，下降 45.06%，主要原因是：退休人员支出减少。

（四）资本性支出 1.49 万元，其中：办公设备采购 1.49 万元，较上年增加 1.49 万元，增加 100%。主要原因是：办公场所搬迁，添置办公设备。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年初预算数 3.29 为万元，决算数为 0.5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5.5 %，决算数较上年增加 0.2 万元，上升 39.21 %，其中：

（一）因公出国（境）支出年初预算数为 0 万元，决算数为 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0 %，决算数较上年减少 0 万元，上升 0%。全年安排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累计 0 人次，主要原因是：市政府今年未安排我区出国出境。

（二）公务接待费支出年初预算数为 3.29 万元，决算数为 0.5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5.5%，决算数较上年增加 0.2 万元，上升 39.21%。全年国内接待共 6 批次，接待 57 人次。其中外事接待 0 批，累计接待 0 人次。主要原因是：因公接待工作发生变化，经费支出增加。

（三）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0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年初预算数为 0 万元，决算数为 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决算数较上年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年初未安排此项预算；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年初预算数为 0 万元，决算数为 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决算数较上年增加 0 万元，增长 0%。决算数较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初未安排此项预算。

六、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1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95.66 万元，（与单位决算中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中公用经费之和一致）较年初预算数增加 83.06 万元，上升 86.82%，主要原因是：今年本部门工作任务发生变化，工作性支出增加。

七、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1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1.49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1.49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1.49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1.49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

八、珠府性基金与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及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止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珠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无收入支出情况，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无收入支出情况，情况见公开 08 表、公开 09 表、公开 10 表。本单位自车改后无车辆运行，

无单价 50 万元以上（含）通用设备，无单价 100 万元以上（含）专用设备。

九、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部门组织对2021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其中，一级项目1个，二级项目2个，共涉及资金281.3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100%。本单位本年度无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

珠山区信访局基本支出绩效评价评分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评分标准	分值	自评得分
投入 (12分)	预算配置 (12分)	财政供养人员控制率	以 100%为标准。在职人员控制率 \leq 100%，计 6 分；每超过一个百分点扣 0.5 分，扣完为止。	6	6
		“三公经费”变动率	“三公经费”变动率 \leq 0，计 6 分； “三公经费” $>$ 0，每超过一个百分点扣 0.5 分，扣完为止。	6	6
过程 (48分)	预算执行 (15分)	预算完成率	100%计满分，每低于 5%扣 2 分，扣完为止。	5	5
		预算控制率	预算控制率=0，计 5 分；0-10%（含），计 4 分；10-20%（含），计 3 分；20-30%（含），计 2 分；大于 30%不得分。	5	4
		“三公经费”控制率	以 100%为标准。三公经费控制率 \leq 100%，计 6 分；每超过一个百分点扣 1 分，扣完为止。	6	6
	预算管理 (23分)	管理制度健全性	①已制定或具有预算资金管理办法，内部财务管理制度、会计核算制度等管理制度，1 分；②相关管理制度合法、合规、完整，1 分；③相关管理制度得到有效执行，1 分。	3	2
		资金使用合规性	①支出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规定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②资金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③项目支出按规定经过评估论证；④支出符合部门预算批复的用途；⑤资金使用无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以上情况每出现一例不符合要求的扣 1 分，扣完为止。		
		预决算信息公开性和完善性	①按规定内容公开预决算信息，1 分；②按规定时限公开预决算信息，1 分；③基础数据信息和会计信息资料真实，1 分；④基础数据信息和会计信息资料完整，1 分；⑤基础数据信息和汇集信息资料准确，1 分。	5	5

		政府采购执行率	政府采购执行率等于 100%的，得 3 分；每减少一个百分点，扣 1 分，扣完为止。	5	5
		公务卡刷卡率	公务卡刷卡率达 50%以上的，得 5 分。每减少一个百分点，扣 0.5 分，扣完为止。		
	资产管理 (10 分)	管理制度健全性	①已制定或具有资产管理制度，且相关资产管理制度合法、合规、完整，2 分；②相关资产管理制度得到有效执行，1 分。	3	2
		资产管理安全性	①资产保存完整；②资产配置合理；③资产处置规范；④资产账务管理合规，帐实相符；⑤资产有偿使用及处置收入及时足额上缴；以上情况每出现一例不符合有关要求的扣 1 分，扣完为止。	4	3
		固定资产利用率	每低于 100%一个百分点扣 0.1 分，扣完为止。	3	2.5
产出及效率 (40 分)	职责履行 (8 分)	重点工作完成率	根据 2019 年工作任务安排考核。	8	8
	履职效益 (32 分)	经济效益	此三项指标为根据我单位所做的工作对取得的成效考核，分别有显著提高为 8 分，有所提高为 6 分，降低不得分。	8	7
		社会效益		8	8
		生态效益		8	8
	服务对象满意度	通过维稳的各项工作，满意 95%（含）以上计 8 分 85%（含）计 5 分，低于 75%计 0 分	8	8	
总分				100	85.5

共组织对“人员经费”、“公用经费”等 2 个项目进行了重点绩效评价，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281.3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本部门财务管理严格依法依规，做到公开公平公正，严格遵守区财政经费来源和分配、管理、使用原则。一是规范账户管理。严禁公款私存、私设小金库和账外账，所有资金收支必须在一个银行账户中反映。二是严格遵守支出审批制度。按照“量力而行、量入为出”的原则，合理安排经费。所有票据由经办人、科室负责人签署意见，送财务室对票据的合法性、支出的真实性进行审核，报分管财务领导审核。单项支出金额无论大小，均由分管财务的领导审核后，报主要领导审批。公务支出一律使用公务卡支付。无划卡条件的，原则上采取银行转账方式支付。三是严格遵守财务内审和监督制度。本部门历来高度重视内部财务管理，建立了内部财务管理制度。内部财务管理制度中包含了经费管理、

经费审批、借款管理、现金及支票管理和财务管理五个方面。根据中央八项规定，对“三公经费”、会议费、公务卡强制接算目录制度等进行了完善，单位领导加强对财政预算资金的管理，干部职工严格遵守财经纪律，严格按照财务管理制度照章办事，没有发生违反财经纪律、违反财务管理制度的情况。

组织对本部门（单位）开展整体支出绩效评价试点，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0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本年度我部门没有项目支出，基本支出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如下：

1. 政府采购实施计划情况。我单位依据采购预算编报采购计划，执行的实施计划与备案的实施计划一致，严禁无预算和无计划采购。

2. 资产管理情况。我单位按要求完成资产管理信息系统建设，将国有资产纳入资产信息系统管理。在规定时间内及时、准确、全面完成资产清查、上报任务。

3. 内控制度管理情况。我单位制定了相关的内部控制规章制度，健全完整并执行良好。在本年度内没有因内控制度不健全或执行不到位，造成单位出现廉政风险或发生重大责任事故。

4. 信息公开情况。我单位按区财政局通知要求，在预决算批复后二十日内向社会公开本部门预决算（含所有财政资金安排的“三公”经费、机关运行经费的安排、使用情况等）。按要求公开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及其他按要求应公开的绩效信息。

5. 绩效评价及依法执行财政监督情况。我单位高度重视绩效评价工作，积极开展自查自纠，接受财政监督，发现问题及时整改。

本年度圆满完成了上级各项决策部署和重大工作任务，认真履行部门工作职责。处理人民群众给区委、区政府来信、来电，接待来访，倾听人民群众的意见、建议和要求，确保信访渠道的畅通，及时向区委、区政府报告来信、来电、来访中人民群众提出的重要建

议和反映的重大问题。检查、指导、督促各镇（街道）、区级机关各部门、各单位的信访工作，开展信访宣传和研究工作。

（二）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选择1至2个项目）。
我部门今年无项目支出。因此，没有进行项目绩效自评。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收入科目

（一）财政拨款：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上年结转和结余：填列上年全部结转和结余的资金数，包括当年结转结余资金和历年滚存结转结余资金。

二、支出科目

(一) 行政运行：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参公单位）的基本支出。

(二)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参公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三) 信息化建设：反映财政部门用于“金财工程”等信息化建设方面的支出。

(四) 培训支出：反映各部门安排的用于培训的支出。

(五)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的支出。

(六) 行政单位医疗：反映行政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

(七) 事业单位医疗：反映财政部门集中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

(八) 购房补贴：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行政事业单位向符合条件职工发放的用于购买住房的补贴。

(九) “三公”经费支出：指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 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指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

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